

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7 月 5 日召开。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真审阅了相关事项的会议资料，现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有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核，我们认为：公司此次选举董事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即将届满，进行换届选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公司提名谢兵、顾喆栋、郑怡华、曾建平、刘新兵、米小民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 6 位候选人在任职资格方面拥有其履行职责所具备的能力和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有关董事任职资格规定。我们同意董事会《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核，我们认为：公司此次选举董事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即将届满，进行换届选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公司提名张训苏、孙红星、周清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 3 位候选人在任职资格方面拥有其履行职责所具备的能力和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有关董事任职资格规定。且 3 位候选人不存在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况，且具备独立董事必须具有的独立性。我们同意董事会《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饶艳超（签字）：

韦 焯（签字）：

张训苏（签字）：

2023年7月5日